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7 日以书面和电话的形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 19 楼会议室现场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有 5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有 5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伍政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14日